

「真普聯」立會方案既排除民主黨又要顛覆普選

高天問

「真普聯」鼓吹的立法會普選方案，有兩個目的：一是迫使民主黨要跟上大隊。民主黨一旦接受這個立場，就會失去兩個「超級區議會」議席，廢除民主黨的武功，挑斷民主黨的枇杷骨，由反對派龍頭大政黨，變成一個小黨。在2017年的行政長官選舉過程中，公民黨的余若薇就可以操控一切，成為了反對派霸主。二是衝擊人大常委會關於先行政長官後立會的普選時間表決定，把兩者的次序顛倒過來，製造更多的爭論和更多的糾紛，把香港的政局搞亂，以利反對派製造借口，發起「佔中」，製造更大規模的對抗和社會動亂。

《蘋果日報》昨日發表題為「把功能團體掃進歷史垃圾桶吧！」的社論，主張現在就要落實「真普選聯盟」建議的立法會普選路線圖，「在2016年至少把傳統功能組別議席減少至二十席，去年引入的超級區議會議席全部取消，另外把直選議席增至六十席。到2020年則全面取消傳統功能組別，所有立法會議席由普選產生」云云。

《蘋果日報》其實就是反對派的心理戰指揮室，對反對派發號施令。顛覆普選時間表的第一個目標，就是要否定民主黨和中央談判而設立的「超級區議會」議席，讓民主黨背負了「民主罪人」的罪名。大家都知道，「超級區議會」議席擴大功能界別選舉的選民基礎，擴大代表性，讓每一個議席能代表數十萬計的選民，比分區直選的立法會議席的選民代表性還要高得多，這是民主的進步。然而，「超級區議會」議席的前提，正正是必須擁有區議會的議席，才能夠成為候選人。

廢除「超級區議會」議席劍指民主黨

公民黨一直沒有做地區工作，所以，在區議會選舉中兵敗如山倒，沒有辦法提名「超級區議會」候選人，鄭宇碩曾經擔任過公民黨的秘書長，也曾經角逐公民黨黨魁，當然知道「超級區議會」議席的代表性和民主性很強。取得區議會議席，首先要過提名關。這一遊戲規則，不利於不幹實事，卻不斷靠發訴訟、終日搞風搞雨的政客參選，所以公民黨欲除之而後快。《蘋果日報》立即製造輿論，迫使民主黨要跟上大隊。民主黨一旦接受這個立場，就會失去兩個「超級區議會」議席，由反對派的龍頭大政黨，變成一個小黨。

「超級區議會」議席剛剛運作了一屆，效果良好，公民黨和《蘋果日報》極力主張要撤銷，完全是沒有理由的。公民黨和《蘋果日報》把自己放到了超過一百多萬「超級區議會」選民的對立面，扮演了踐踏民意的角

色，剝奪這一百多萬選民的投票權利。他們平日所宣稱的「民主」、「公義」、「認受性」，原來都是虛假的，一涉及政黨的私利，他們立即採取另外一個民主標準。公民黨和《蘋果日報》最近一再鼓吹「公民提名」，這種選舉方式，需要幾萬人提名。根據美國的經驗，「公民提名」需要動用大量的選舉經費和宣傳開支，表面上平等，實際上利於富人參選，而草根階層是沒有辦法取得這麼多的提名票。《蘋果日報》企圖控制未來行政長官的選舉，預先打殘了民主黨，實制是要把反對派的候選人掌握在手中，非余若薇莫屬。

《蘋果日報》第二個目標，是要衝擊人大常委會關於先行政長官後立會的普選時間表決定，把兩者的次序顛倒，製造更多的爭論和更多的糾紛，把香港的政局搞亂。《基本法》已經規定，香港實行行政主導，所以，解決政制發展，應是先解決行政長官普選。即使出現爭議，問題也比較簡單，這是先易後難的方案，有利於落實普選。如果這個時候，把立法會選舉的問題提到前面，把問題弄得非常複雜，各階層各界別的利益更加糾結在一起，這分明是製造麻煩，橫生枝節，最後是堵死了普選的道路，以利反對派製造借口，發起「佔中」，製造更大規模的對抗和社會動亂。

為普選製造麻煩 為「佔中」找藉口

香港的政制改革，主導權在人大常委會。人大常委會的《決定》是權威的，任何人如果希望香港的普選

向前推進，就要依法辦事。香港落實了行政長官的普選安排，人大常委會才會作出有關立法會普選的安排。假如反對派拉倒了行政長官的普選方案，那麼，立法會的普選討論也不能開展。講得明白一些，如果不通過行政長官普選的方案，也就永遠不可能有立法會普選。

《蘋果日報》為自己的搗亂行為引用《基本法》六十八條作為辯護。這恰好說明了《蘋果日報》蓄意歪曲《基本法》。第六十八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由選舉產生」。這裡不是指普選，是指選舉，即1990年《基本法》頒佈後的選舉現狀，立法會的選舉，包括了分區直選和功能界別選舉，這是對歷史和現狀的肯定。另外《基本法》又指出「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也是《基本法》的重要原則，如果反對派蓄意製造各種障礙，運用三分一的反對票，使得普選行政長官的議案不能通過，這是反對派的責任。循序漸進的原則，就是指一個步驟完了，才可以執行下一個步驟。「真普聯」的做法是一步登天，火箭急進，完全抵觸循序漸進的原則。《基本法》中「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並沒有限定在什麼時候實現立法會普選。因為任何政制發展要通過「五步曲」落實，任何人阻撓了有關步伐，例如反對派在立法會否決行政長官普選的法例草案，憲制程序就停止了，責任在於麻煩製造者。

建制派組「碰頭會」逢周三商政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大會將於明日復會，建制派立法會議員每月一次的「飯局」也隨之「復會」。立法會各大建制黨派及獨立議員昨晚聚首月旦政事。「飯局」牽頭人、民建聯主席譚耀宗透露，「飯局」主要有三大議題，包括商討立法會各大事務委員會的正副主席選舉、對樓市「雙辣招」的取態，及修改《議事規則》等問題，又透露建制派擬定逢星期三下午舉行「碰頭會」，每月則辦一次「晚飯會」，就議會事務多作交流和溝通。



約20名建制派議員昨晚在中總舉行「飯局」，共商議會事務。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攝

立法會約20名建制派議員昨晚中華總商會舉行「飯局」，各大黨派均有代表出席，包括民建聯主席譚耀宗、議員葉國謙、黃定光、工聯會榮譽會長陳婉嫻、議員王國興、經民聯議員張華峰、梁美芬、盧偉國、自由黨議員方剛、鍾國斌、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及醫學界議員梁家驛、商界議員廖長江、金融界議員吳亮星、勞工界議員潘兆平。

譚耀宗在「飯局」後表示，是次「飯局」主要環繞本週四（10日）的立法會各大事務委員會的正副主席選舉，由於政制、保安、司法及交通4個事務委員會未能與反對派成功協調，故需特別「溫馨提示」各建制派議員，屆時務必準時出席會議，以免被反對派乘機「偷雞」。

司法委會擬梁美芬辭莊

就反對派一直聲稱，司法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應由法律界議員出任，並揚言要在本年度「收復失地」，再推舉公民黨議員郭榮鏗競逐委員會主席，譚耀宗坦言，由於與反對派協調不成，建制派已決定一致推舉上一立法年度的主席、經民聯議員梁美芬續任，「佢（梁美芬）上次做開，今次都會支持」，並預料梁勝算甚高。

被問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主席一職，譚耀宗指，建制派不會派人參選，也沒有

統一投票立場，建制派可隨意支持前「人民力量」議員黃毓民續任主席，或「公專聯」資訊科技界議員莫乃光。

倡收緊會議展道具標語

在修改《議事規則》的問題上，譚耀宗指，有議員批評反對派在立法會議廳擺放太多「道具」和標語，「有礙觀瞻」，把會議廳「愈搞愈亂」，會建議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揸番響」，又計劃在議事規則委員會提出討論。有關「拉布」、「剪布」等問題，則要與反對派繼續磋商。

無討論政改翼依法辦事

譚耀宗又說，是次「飯局」並沒有討論到反對派近日拋出的普選特首及立法會方案建議，並重申任何有關政改的討論，皆必須符合《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

反對派翻炒陳茂波無礙

另外，被問及郭家麒計劃在明日大會上，再次提出引用特權法調查發展局局長陳茂波的農地事件，譚耀宗坦言，建制派議員對此均大感無奈，「休完會回來，又係講番陳茂波，咁樣搞法真係無意思」。

「減辣」取態 各黨無共識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樓市辣招近期再掀爭議，經濟民生聯盟議員石禮謙早前提出「減辣」修訂，但特區政府已經表明「不撤不減」。在昨晚的立法會建制派「飯局」中，各議員談到應否「減辣」的問題，「飯局」牽頭人、民建聯主席譚耀宗會後說，大家只是各抒己見，並沒有討論建制的投票取態。譚耀宗昨晚在「飯局」後透露，出席的議員就應否「減辣」各抒己見，支持和反對「減辣」修訂的議員都說明了自己立場及理據，但各黨派對此議題未有定論，也沒有討論到投票取態。

商界盼微調 新民黨工聯反對

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向香港文匯報透露，經民聯議員席間向各人介紹有關「雙辣招」的修訂，並形容有關修訂只是「微調」，但沒有積極為此拉票，大家純粹「交換意見」。自己在席間表明立場，表示十分同情商界議員提出修訂的原則和出發點，但由於政府「雙辣招」已見成效，加上最近有民調顯示六成市民反對「減辣」，新民黨會反對有關修訂。

她又引述，在場的工聯會議員陳婉嫻也在席間表明支持特區政府「雙辣招」，並反對有關修訂。另一工聯會議員王國興也說，大家是在次會面中就「雙辣招」的立場交換了意見，但各人只是「各自表述」，未有投票立場。

「佔中」失民心 發起人仍欲籌500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佔領中環」早前委託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進行的調查發現，有七成受訪市民認為「佔中」會以失敗告終。不過，「佔中」發起人昨日死撐道：市民雖認為「佔中」會失敗，但「不代表他們不支持『佔中』」，又「精神勝利」地稱「佔中」引起香港社會的廣泛關注，「已經成功了」。

「佔中」發起人昨日舉行記者會，介紹他們計劃於未來數月發起的「普選千日」籌款活動。陳健民在記者會上稱，他們在7月1日遊行時擺設的街站，加上銀行戶口收集的捐款約有120萬元，但早前舉行的第一次「商討日」已花費其中的65萬元，而「佔中」未來9個月將舉辦多個商討日，以及「電子公投」和宣傳工作等，估計總開支達680萬元。

謀5,000元賣「佔中飯票」

因此，他們稍後會舉行連串籌款活動，以籌得500多萬元為目標，包括呼籲市民每人捐出1,000元，目標是有5,000人響應，同時會舉辦所謂「名人飯局」，安排「學界思潮」召集人黃之鋒、《天與地》編劇周旭明及時事評論員蔡子強等與捐款者飯局，每人票價分5,000元及1,500元等，希望足以支持未來9個月的活動開支。

陳健民稱，他們會以高透明度方式處理市民捐款，包括設立獨立審計，並在網上每月公布捐款數字1次，又會於籌款運動結束後公布審計報告，超出目標的款項都會捐往慈善機構。

死撐有人關注已算「成功」

被問及由「佔中」委託港大民研進行的民調也顯示七成市民認為「佔中」將以失敗告終，何以他們仍然一意孤行時，陳健民聲稱，市民認為「佔中」



陳健民表示，計劃籌募500萬元推動「佔中」。香港文匯報記者鄭治祖攝

失敗並不是問題，因為「爭取民主」本身就是一件很困難的事，而市民認為行動會失敗，並非反映他們不支持「佔中」。「佔中」籌款組成員徐少驊則稱，要爭取「真普選」，放在眼前的只有「佔中」的策略是最全面的，而香港社會廣泛關注「佔中」，對他個人而言已經算是「成功」了。



余若薇扭曲「民主程序」目的何在？

卓偉

公民黨主席余若薇日前在一個論壇上聲言，《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列明提委會要經過民主程序選出特首候選人，但「民主程序有很多種」，「公民提名」也符合「民主程序」，又稱特首普選在根據《基本法》規定的同時，也要符合「國際標準」，即普選還要包括普及提名、參與權和投票權云云。身為資深大律師的余若薇顯然在玩換概念把戲，政治學上「民主程序」有很多種，但在《基本法》內只有一種，就是指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的辦法和原則，針對的是提名委員會。余若薇將《基本法》內提名委員會以「民主程序」提名的概念，偷換成特首普選須按「國際標準」提名的概念，這是典型的誤導和詭辯。國家主席習近平日前重申，所有與政改有關的事情，都必須根據《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余若薇咬文嚼字也不能跨越法治的界線，利用「公提」達到其「特首夢」也只是徒勞。

余若薇等人提出的「公民提名」，最大死穴是違反了《基本法》及人大決定中有關提名委員會的條文，《基本法》明確指出提名委員會是以機構提名，而非個人提名。「公民提名」的概念在《基本法》草擬諮詢時已經被排除在外，負責特首候選人提名的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再讓全港合資格選民選出，當中並不存在「公民提名」制度。在法無授權不可行的原則下，「公民提名」既然不獲《基本法》授權，又怎可能成為提名特首候選人的制度？「公民提名」與《基本法》相違，這一點不論余若薇等人喜不喜歡，都是明擺着的事實，是法律的明文規定。

《基本法》的條文都是法律內容，每個用詞定義都有嚴謹、專門的界定。「廣泛代表性」根據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就是「參照」現行選舉委員會的四大界別組成，以顧及本港社會不同階層界別的利益。如果採用「公民提名」，只要數萬名選民就可提名一個特首候選人，所謂「廣泛代表性」的提法豈不多餘？而數萬名選民就一定具有廣泛代表性？這顯然是不可能的。至於余若薇指「民主程序」就是包括普及提名、參與權和投票權，這個定義如果作為《基本法》下的政制發展討論，卻是故意誤導市民。

《基本法》提到的「民主程序」，是有具體針對性，是指提名委員會內的委員，通過「民主程序」來決定提名哪些特首候選人，至於具體的操作可以再作討論，例如是少數服從多數，還是以得票多寡來決定等，都是之後政改諮詢的議題，但前提是這個「民主程序」是專指提名委員會。但余若薇偷換概念，將「公民提名」也說成符合「國際標準」的「民主程序」，這是公然扭曲《基本法》。身為一名資深大律師竟然連《基本法》條文都弄錯，不是「法盲」就是別有用心欺騙公眾。

而且，反對派以提名、參與權和投票權的普及來釐定是否「真普選」，也與國際社會的理解有距離。在不少「民主」國家或地區，被選舉權、提名權並不普及，美國總統候選人、英國首相、日本首相的提名都不是「全民提名」，也不符合普及而平等，是否這些國家都是反對派口中的「假普選」，市民要上街推翻現行的選舉制度？由此可見，余若薇等反對派不但對《基本法》無知或故意無知，對於政治制度也是一知半解。現在與美國駐港總領事夏千福等高等呼聲所謂「真普選」，目的不過是要確保余若薇成功「入關」。「真普選」是假，一圓「特首夢」才是真，但反對派的圖謀又豈能得逞？